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行长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招商银行或本公司）董事会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王良先生为招商银行行长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王良先生为招商银行行长，任期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行长任职资格之日起，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王良先生的简历：

王良先生，1965年12月出生，本公司执行董事、常务副行长（主持招商银行工作）兼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。中国人民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1995年6月加入招商银行北京分行，自2001年10月起历任本公司北京分行行长助理、副行长、行长，2012年6月任本公司总行行长助理兼北京分行行长，2013年11月不再兼任本公司北京分行行长，2015年1月任本公司副行长，2016年11月至2019年4月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，2019年4月起兼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，2021年8月起任本公司常务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、公司秘书及香港上市相关事宜之授权代表，2022年4月18日起全面主持本公司工作。兼任中国支付清算协会副会长、中国银保监会数据治理高层指导协调委员会

委员、中国银行业协会中间业务专业委员会第四届主任、中国金融会计学会第六届常务理事。

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在深圳总行召开，缪建民董事长主持了会议。会议以1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招商银行独立董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独立意见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19日

附件：

**招商银行独立董事
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独立意见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招商银行的独立董事，以客观、独立的角度作出判断，认为王良先生具备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，同意董事会聘任王良先生为招商银行行长，任期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行长任职资格之日起，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王仕雄、李孟刚、刘俏、田宏启、李朝鲜、史永东

2022年5月19日